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內部稽核主管

1. 平時內部稽核主管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2. 本公司每月以電子表單就前月份查核情況及改善追蹤情形彙總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核閱。
3.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定期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工作重點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4. 本年度單獨與獨立董事溝通：於 114 年 10 月 24 日與三名獨立董事溝通美國辦公室實地查核結論以及風險項目之評估與訪談。

會計師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中，針對本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並就有無財報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是否影響帳列方式進行溝通。
2. 簽證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與治理單位單獨溝通，次頁為議事錄。

114 年度治理單位與會計師單獨溝通會議議事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整

貳、地點：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27F 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

獨立董事 徐大誠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梁嬪女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慧萍副總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雅筑經理

紀錄： 謝允綸

肆、溝通事項：

說明	建議及結果
一、查核報告及業務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 2025Q2 查核報告說明 2025 上半年瑞磁生物科技集團的財務績效以及財務狀況● 近幾年是否有重大查核發現及公司治理狀況情形說明	
二、集團內部控制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詢問瑞磁生物科技集團的內部控制核決權限<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現金、進貨以及收入核決流程向獨立董事說明	無異議